

臺北市115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甄選入學

招生簡章

學校資料		校名	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		聯絡電話	(02)23639795分機825		
學校代碼		校址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三段201號		傳真號碼	(02)23637599		
3	3	3	6	0	7	招生網頁	https://www.gtes.tp.edu.tw/nss/s/main/p/index	
招生目標		提供多元化入學管道，銜接、培養運動績優學生，招收具籃球、滑輪溜冰、巧固球專長之學生。						
甄選條件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二、設籍臺北市者。				招生種類	招生名額		
						男生	女生	不拘
					籃球	0	0	2
					滑輪溜冰	0	0	2
					巧固球	0	0	1
					田徑	/		
合計	5							
甄選方式	術科測驗	測驗種類	籃球	滑輪溜冰	巧固球	田徑		
		測驗時間	1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8時					
		測驗地點	籃球場	綜合球場	綜合球場	/		
		測驗項目及計分方式(含各項目及其配分)	1. 五點上籃(35分) 2. 四點折返跑(35分) 3. 實戰比賽(30分)	1. 30秒逆時針方向剪冰(50分) 2. 立定跳遠(25分) 3. 仰臥起坐(25分)	1. 巧固球連續擲網30秒(50分) 2. 立定跳遠(25分) 3. 仰臥起坐(25分)	/		
		錄取方式	1. 各測驗種類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未達最低錄取標準70分(含)者，不予錄取。 2. 成績比序：如總成績相同時，參酌術科測驗項目比序高低順序錄取，不列備取。					
		成績比序		籃球	滑輪溜冰	巧固球		
		成績比序		1. 2. 3	1. 2. 3	1. 2. 3		
報名手續	一、填寫報名表至本校體育組現場報名。 二、學歷證件：在學證明。 三、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四、參賽成績證明影本(正本驗畢後歸還)。 五、家長同意書(附件一)。 六、健康聲明切結書(附件二)。							

臺北市府教育局 115年04月29日北市教體字第11530603962號函核定

備
註

一、入學年級：國小五年級。

二、招生時程

(一) 報名時間：115年5月6日(星期二)至5月8日(星期五)每日上午9時至12時及下午1時至4時。

(二) 測驗時間：1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8時。

(三) 放榜時間：115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四) 成績複查：115年5月1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五) 報到時間：115年5月21日(星期四)至5月22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請於報到時繳交報到同意書(附件四)。

六、術科測驗總分為100分，各檢測項目「成績對照表」或「評量尺標」請參考附件三。

七、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者，不宜參加本校體育績優學生甄選。

八、甄選錄取之學生必須加入專長種類之校隊接受訓練，如不願接受訓練及參加比賽者，應由學校依規定輔導轉回原學區學校或額滿改分發學校(均依局頒常態編班相關規定辦理)，不得異議。

九、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

十、測驗當天，如遇天候或不可抗力因素，招生學校得以變更測驗場地及測驗項目。

附件一

家長同意書

敝子弟_____，經公開甄選錄取為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之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茲同意在學期間願意遵守學校規範及代表隊訓練規定。

入學後如不願接受訓練、參加比賽或違反學校相關規範者，國民小學學生非依學區就讀者，除原分發學校額滿應就讀改分發學校外，應返回原分發學校就讀。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

中華民國 115年 月 日

附件二

健康聲明切結書

考生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參加

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115學年度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

(重點運動項目) 甄選入學招生，確定無患有氣喘、心臟血管疾病、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運動訓練之情形。倘患有痼疾不適宜訓練時，願意辦理轉學，絕無異議。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

成績給分對照表

臺北市115學年度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 甄選入學籃球測驗項目及給分標準

壹、甄選條件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二、設籍臺北市者。

貳、甄選方式

一、測驗種類：籃球

二、測驗時間：115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8時

參、測驗方式：如測驗項目說明

肆、測驗項目

一、五點上籃(35分)。

二、四點折返跑(35分)。

三、實戰比賽(30分)。

伍、測驗項目說明

一、五點上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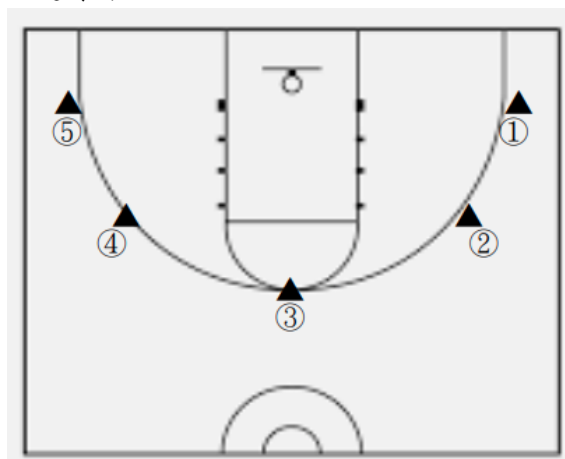
測驗時間：一分鐘。

方法步驟：

1. 預備時，請受試者於籃框，雙手胸前交叉，輕放肩上(肩窩附近)，手肘得離開胸部，雙膝屈曲約成九十度，足底平貼地面。
2. 受測者尋找重量足夠、安全之重物(如桌子下緣)勾住腳背，協助穩定，如家長在家可協助測驗。
3. 測驗時，利用腹肌收縮使上身起坐，雙肘觸及雙膝後，而構成一完整動作，之後隨即放鬆腹肌回預備動作
4. 聞(預備)口令時保持之姿勢，聞開始口令時盡力在一分鐘內做起坐的動作，直到聽到停口令時動作結束，以次數愈多者為愈佳。

五點上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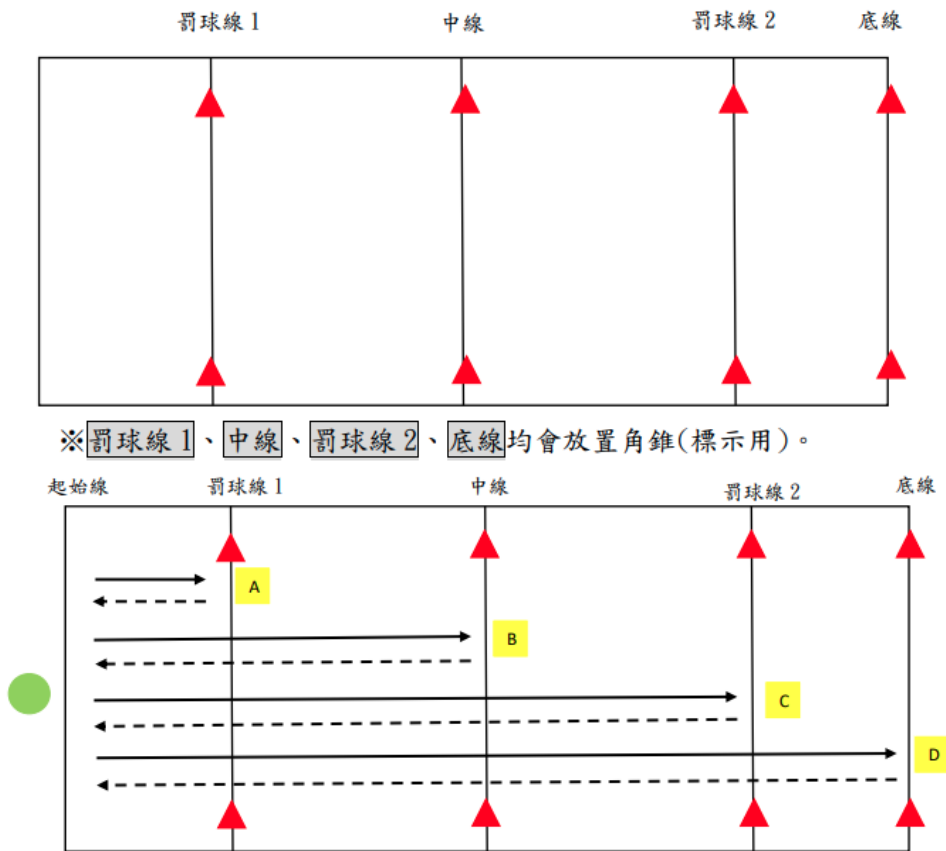
1. 從 1 號角錐後方腳採預備點準備，聞哨後出發。依序繞 1~5 號角錐後上籃。
2. 若未進球不需補球。
3. 違例運球、人和球沒有一起繞過或碰到障礙物，該顆進球，不予計分。
4. 運球技巧、整體流暢度、進球數。



四點折返跑：

測驗方法：(實線為去的路線、虛線箭頭為折返路線)

※由起始線出發，聽到哨聲後，快速衝向指定路線(依序為罰球線 1→起始線→中線→起始線→罰球線 2→起始線→底線→起始線)，每次到指定位置均需摸線，馬上折返回起始線摸線，依此類推。



【此圖為折返路線，考生只需跑在同一直線上即可，需要 ABCD 四種路線都跑完，最後衝過起始線後，計時停止，另外無需繞過角錐，角錐為標示用】。

四線折返給分量表

男生組	
(秒)數	得分
37(s)以上~40(s)以上	10
34(s)以上~37(s)以內	20
31(s)以上~34(s)以內	25
28(s)以上~31(s)以內	30
25(s)以上~28(s)以內	35
女生組	
(秒)數	得分
40(s)以上~43(s)以內	10
37(s)以上~40(s)以內	20
34(s)以上~37(s)以內	25
31(s)以上~34(s)以內	30
28(s)以上~31(s)以內	35

實戰比賽：

透過實戰比賽進行時場上下品行、態度、團隊溝通、個人球技進行評分

附件三

成績給分對照表

臺北市115學年度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 甄選入學滑輪溜冰測驗項目及給分標準

壹、甄選條件

-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 二、設籍臺北市者。

貳、甄選方式

- 一、測驗種類：滑輪溜冰
- 二、測驗時間：114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8時

參、測驗方式：如測驗項目說明

肆、測驗項目：

1. 30秒逆時針方向剪冰(50分)
2. 立定跳遠(25分)
3. 一分鐘仰臥起坐(25分)

伍、測驗項目說明

一、一分鐘仰臥起坐

測驗時間：一分鐘。

1. 方法步驟：預備時，請受試者於墊上或地面仰臥平躺，雙手胸前交叉，輕放肩上(肩窩附近)，手肘得離開胸部，雙膝屈曲約成九十度，足底平貼地面。
2. 受測者尋找重量足夠、安全之重物(如桌子下緣)勾住腳背，協助穩定，如家長在家可協助練習。
3. 測驗時，利用腹肌收縮使上身起坐，雙肘觸及雙膝後，而構成一完整動作，之後隨即放鬆腹肌回預備動作。
4. 聞(預備)口令時保持1之姿勢，聞開始口令時盡力在一分鐘內做起坐的動作，直到聽到停口令時動作結束，以次數愈多者為愈佳。

一分鐘仰臥起坐給分換算：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男生)

次數	40	39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1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50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女生)

次數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1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50

二、立定跳遠。

1. 受測者立於起跳線後，雙腳打開與肩同寬，雙腳半蹲，膝關節彎曲，雙臂置於身體兩側後方。
2. 雙臂自然前擺，雙腳「同時躍起」、「同時落地」
3. 每次測驗一人，每人可試跳2次。
4. 成績丈量由起跳線內緣至最近之落地點為準。

記錄：

1. 成績記錄為公分。
2. 可連續試跳2次，以較遠一次為成績。
3. 試跳犯規時，成績不計算。

本標準係參考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修訂
立定跳遠(單位：公分)

得分	男生		女生	
	4年級	5年級	4年級	5年級
100	170	182	160	170
95	162	174	152	160
90	156	169	145	155
85	152	164	140	150
80	148	160	136	146
75	145	156	133	142
70	141	153	130	140
65	138	150	128	137
60	1-137	1-149	1-127	1-140

三、30秒逆時針方向剪冰

1. 測驗內容：受試者上半身需先壓低並作推刃動作。左腳彎曲，右腳推直後，將右腳跨過左腳，做交叉的動作，這時右腳需彎曲左腳推直，重複作剪冰的動作直到時間結束。
2. 評分標準：

個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分數	100	99	98	97	96	95	94	93	92
個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分數	91	90	89	88	87	86	85	84	83
個	12	11	10	9	8	7	6	5	0~5
分數	82	81	80	70	65	60	55	50	45

成績給分對照表

臺北市115學年度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重點運動項目) 甄選入學巧固球測驗項目及給分標準

壹、甄選條件

一、運動成績符合「臺北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辦法」之規定。

二、設籍臺北市者。

貳、甄選方式

一、測驗種類：巧固球

二、測驗時間：114年5月13日(星期三)上午8時

三、測驗方式：如測驗項目說明

四、測驗項目：

1. 30秒巧固球射網(50分)。

2. 立定跳遠(25分)。

3. 一分鐘仰臥起坐(25分)。

參、測驗項目說明

一、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

測驗時間：一分鐘。

1. 方法步驟：預備時，請受試者於墊上或地面仰臥平躺，雙手胸前交叉，輕放肩上(肩窩附近)，手肘得離開胸部，雙膝屈曲約成九十度，足底平貼地面。

2. 受測者尋找重量足夠、安全之重物(如桌子下緣)勾住腳背，協助穩定，如家長在家可協助練習。

3. 測驗時，利用腹肌收縮使上身起坐，雙肘觸及雙膝後，而構成一完整動作，之後隨即放鬆腹肌回預備動作。

4. 聞(預備)口令時保持之姿勢，聞開始口令時盡力在一分鐘內做起坐的動作，直到聽到停口令時動作結束，以次數愈多者為愈佳。

5. 一分鐘仰臥起坐給分換算：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男生)

次數	40	39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1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50

一分鐘屈膝仰臥起坐(女生)

次數	38	37	36	35	34	33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19	18-1
得分	100	98	96	94	92	90	88	86	84	82	80	78	76	74	72	70	68	66	64	62	50

二、立定跳遠。

1. 受測者立於起跳線後，雙腳打開與肩同寬，雙腳半蹲，膝關節彎曲，雙臂置於身體兩側後方。

2. 雙臂自然前擺，雙腳「同時躍起」、「同時落地」。

3. 每次測驗一人，每人可試跳2次。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5年04月29日北市教體字第11530603962號函核定

4. 成績丈量由起跳線內緣至最近之落地點為準。

記錄：

1. 成績記錄為公分。
2. 可連續試跳2次，以較遠一次為成績。
3. 試跳犯規時，成績不計算。

本標準係參考教育部體育署體適能網站修訂
立定跳遠(單位：公分)

得分	男生		女生	
	4年級	5年級	4年級	5年級
100	170	182	160	170
95	162	174	152	160
90	156	169	145	155
85	152	164	140	150
80	148	160	136	146
75	145	156	133	142
70	141	153	130	140
65	138	150	128	137
60	1-137	1-149	1-127	1-140

三、30秒巧固球射網

說明：預備時站在禁區之外，聽到第一次哨聲開始射網，連續30秒；第二次哨聲時停止射網。射網時腳不可踩線，射網之後則可。

評分標準：

球數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分數	100	100	100	100	100	95	94	93	92
球數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分數	91	90	89	88	87	86	85	84	83
球數	12	11	10	9	8	7	6	5	0-5
分數	82	81	82	81	80	70	65	60	55

報到同意書

敝子弟_____，參加臺北市大安區古亭國民小學體育績優生甄選，經甄選通過錄取為本校115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學生，並確定報到就讀。

凡經甄選錄取並完成報到手續之學生，不得參加本市其他學校所辦之體育績優學生甄選，如經查屬實，將取消後項考試之錄取資格。

謹此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